

北京市公安局2021年行政检查计划

序号	检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范围	检查机关	检查方式	检查基数	检查比例	检查要求
1	对娱乐场所的检查	《娱乐场所治安管理办法》、《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娱乐场所	区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770	2%	1、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开展具体执法检查过程中，无特殊情况，应当通过文字、视音频、照相等方式进行全过程记录。 2、除重点监管事项外，原则上通过
2	对旅馆业特种行业的检查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北京市旅馆业治安管理规定》、《北京市公安局关于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事项实行告知承诺的意见》	旅馆业单位	区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4700	1.3%	
3	对典当业特种行业的检查	《典当管理办法》	典当业单位	区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305	5%	
4	对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的检查	《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北京市公安局关于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事项实行告知承诺的意见》	公章刻制业单位	区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237	6.8%	
5	对北京市自行招用保安员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	自行招用保安员的单位	区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540	3%	
6	对保安服务公司设立分公司备案情况的检查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	保安服务公司设立的分公司	区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191	8%	
7	对保安服务许可证核发情况的检查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	保安服务公司	区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481	3%	
8	对外省市在京提供保安服务备案情况的检查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	保安服务公司	区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4	25%	
9	对保安培训许可证核发情况的检查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北京市公安局关于设立保安培训单位审批事项实行告知承诺的意见》	保安培训单位	区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19	26%	
10	对从事国家联网业务的单位和个人进行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互联网安全保护技术措施规定》、《公安机关互联网安全监督检查规定》	未建立警务室的中小网站	市、区两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44000	0.4%	

11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安全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北京市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办法》、《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工作规范》、《互联网安全管理工作规范》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市、区两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540	10%	双随机方式开展抽查。 3、行政检查结果及时进行公示，发现违法行为依法处理。
12	单位落实治安保卫工作情况	《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	企事业单位	区级以上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5000	10%	
13	对易制毒化学品购买的检查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企事业单位	区级以上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2100	10%	
14	对易制毒化学品运输的检查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	易制毒化学品运输企事业单位	区级以上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37	20.0%	
15	对影响交通安全的占道施工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影响交通安全的占道施工行为	市、区两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100	10%	
16	对道路交通安全防范责任制度的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北京市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北京市道路交通安全防范责任制管理办法》	交通管理重点单位	区级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4000	10%	
17	对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单位的行政检查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大型焰火燃放作业规程》	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法人	区级以上公安机关	现场检查	1	100%	